附件1

第二代全國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個案服務資訊管理系統優化需求調查					
序號	提案單位	問題模組	系統使用問題及建議	評估結果	評估意見
1	基隆市政府	A申請階段	為因應社安網及相關服務快速統計，以及各特定對象多源來源，建議增加身份勾選項目如□低收入戶□中高齡□無家者□更生人□原住民	不納入修正	本系統係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服務系統，增加所提身分別似有不妥，另涉及特定對象身份別認定問題，本項建議不納入修正。
2	新北市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服務中心(三重區)	職業重建個案管理服務申請表	問題：職業重建個案管理服務申請表，勾選職災身分的話就無法再勾選身障類別，讓因職災造成身障的個案無法填身障類別。 建議：建議增列填寫職災個案之障別功能	納入修正	本項經評估後納入修正。
3	臺北市勞動力重建運用處	無	建議可新增提前就業人數欄位(新增位置不限定在哪裡)	納入修正	本項經評估後納入修正。
4	台北市康復之友協會	職管表A、表C	新增工作經驗紀錄排序的功能（如以拖曳或自訂序號進行）：系統註記，希望工作經驗由最近之工作依序列出，在新開案時，雖然會帶入舊資料，但接續新增便只能從最下方開始(服務過程中要先增時亦有此困擾)，若要依時序列出，反而需要一一往下複製、刪除上方資料。	納入修正	本項經評估後納入修正。
5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唐氏症基金會		服務使用者的教育程度、職業訓練/實習經驗、工作經驗等備註資料，A 表應直接帶入C表	納入修正	本項經評估後納入修正。
6	花蓮縣政府	職管子功能－C.評估階段－職業重建個案管理服務評估表	申請表中的教育背景、職業訓練、工作經驗中的其他/備註說明欄位建議直接帶至評估表C02中的其他補充說明欄位。	納入修正	本項經評估後納入修正。
7	新北市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服務中心(三重區)	職業重建個案管理服務評估表	二、職業重建個案管理服務評估表 1.建議填寫評估表時，系統可以直接載入申請表的部份內容，像是致障時間、教育史或工作史底下的備註..等	納入修正	本項經評估後納入修正。
8	財團法人心路社會福利基金會	職業重建個案管理服務申請表 職業重建個案管理服務評估表	職管員填寫在申請表的備註欄位的內容，不會自動帶到評估表(C02)，希望可以將備註欄位也自動帶入評估表。	納入修正	本項經評估後納入修正。
9	台北市康復之友協會	職管表D、表E	新增表D、E 執行計畫排序功能：現行的職重計畫表中，「序號」欄位實質功能僅是輸入數字，建議可自動依序產出數字，或是成為排序功能的索引，使計畫有時序或順序性時，可以直接調整，而不須整個刪除重新填寫。	納入修正	本項經評估後納入修正。
10	財團法人心路社會福利基金會	表E	個案已進入E 階段，職管員送審第二份計畫時，個案無法在擬定計畫階段個案一覽或執行計畫階段個案一覽搜尋到，需待第二份計畫審核通過後，才能在執行計畫階段個案一覽搜尋到。希望送審第二份計畫時，仍能在執行計畫階段個案一覽搜尋到該個案。	納入修正	本項經評估後納入修正。
11	台北市康復之友協會	職管表E	修正表E 結案時的個案狀態：結案時表E的「服務使用者狀態(服務流程代碼)」都會自動變成「D02.資源侯缺」的狀態（即使實際上是穩定就業結案，或是其他原因），而非實際狀態。	納入修正	本項經評估後納入修正。
12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唐氏症基金會		職管員表單撰寫，是否可取消字數限制?	不納入修正	本項因資訊安全規範，資訊系統欄位需設定字數上限，本項建議以擴充字數上限之方式處理，已將所需欄位調整字數上限為5,000字，如仍有不足請與本署聯繫擴充事宜。
13	基隆市政府	G結案階段	職管員已結案之個案，其歷史服務紀錄仍呈現開案中狀態，111年至今都是這樣。	已修正	已修正完成
14	財團法人心路社會福利基金會	職業重建個案管理服務申請表 職業重建個案管理服務評估表	申請表、評估表的工作經驗表格，於修改時無法插入工作經驗，若要在其中插入工作經驗，則須刪除後再新增，希望可以增加調整排序或插入的功能。	納入修正	本項經評估後納入修正。
15	財團法人心路社會福利基金會	職業重建計畫表	D表若需調整計畫順序，無法透過更改計畫的序號調整，而需刪除後新增	納入修正	本項經評估後納入修正。

附件1

16	新北市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服務中心(三重區)	職業重建個案管理服務評估表	2.工作史或教育史的欄位可以有插入功能或是調整順序。	納入修正	本項經評估後納入修正。
17	新北市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服務中心(三重區)	職業重建個案管理服務評估表	3.查詢評估表，若點選列印功能，表單呈現查詢者名字，建議能直接呈現原服務職管員的名字。	納入修正	本項經評估後納入修正。
18	新北市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服務中心(三重區)	職管服務表單建議	申請表跟評估表能取消欄位字數限制，例如醫學診斷障礙現況描述、工作經驗的補充說明	不納入修正	本項因資訊安全規範，資訊系統欄位需設定字數上限，本項建議以擴充字數上限之方式處理，已將所需欄位調整字數上限為5,000字，如仍有不足請與本署聯繫擴充事宜。
19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唐氏症基金會		職管員系統： 職管員存檔A、C、D 及OC存檔的時候很容易出現 【系統發生異常】，導致資料全無。	納入修正	本項經評估後納入修正。
20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唐氏症基金會		職管員系統： 撰寫系統時，能否設定自動儲存?	不納入修正	系統設定自動儲存功能，恐造成系統負擔，建議以新增暫存功能方式處理。
21	雲林縣政府	增設暫時儲存功能	職管系統-C.評估階段-轉介評量(C03)(表2-1B)，是否可增設暫時儲存功能，有時未能即時在時限內完成，就又需重新填寫一次。	納入修正	本項經評估後納入修正。
22	財團法人喜憨兒社會福利基金會桃竹事務所	職業輔導評量2-5C其他欄	其他欄：建議改為可填或可不填，都不影響結案。	無需修正	經檢視其他欄位非必填欄位，空白亦可存檔，本項無需修正。
23	財團法人喜憨兒社會福利基金會桃竹事務所	新增功能	建議建立職管轉案督導時，系統會發「系統信通知督導」的功能。	納入修正	本項經評估後納入修正。
24	花蓮縣政府	職重服務作業-個案管理作業	於障別選擇時，增設可以選擇各種障別服務列表之功能（如想查詢區間內的第一類中智障和精障人數，但目前僅能查詢第一類的人數，無法選取更細的障別後查詢，希望可設計成可選取第一類中的智障、精障後查詢人數）。	納入修正	本項經評估後納入修正。
25	澎湖縣政府	OC表審核作業(職管)	1.審核頁面上方頁數欄位，鍵入頁碼並無法直接跳至該頁，仍停留在原頁面。	無需修正	經檢視審核頁數功能，填入數字並按下Enter鍵，即可更新至所輸入頁數畫面，已洽提案人說明。
26	澎湖縣政府	OC表審核作業(職管)	審核頁面下方，除了確定鍵外，應設有下一頁按鍵，免再移至最上方選取下一頁	納入修正	本項經評估後納入修正。
27	新北市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服務中心(新店區)	系統派案通知功能	問題：有關職管派案2-1B、表E，職管派案職評、支就、庇護單位時，需要再另行通知對方專業人員，再由專業人員轉知督導上系統接案，聯繫轉知的過程易有遺漏和延誤。 建議：派案後可以自動發通知信(email)給對方督導。	納入修正	本項經評估後納入修正。
28	財團法人心路社會福利基金會		職管員派案支持性就服員時，常會出現派案失敗的情形，需重複嘗試多次。	無需修正	經檢視現行系統已無此類問題，如仍有發生，請洽本署說明實際情況，以利及時修復。
29	新北市政府勞工局	統計報表	案主服務月報表(職管) ST310，建請設計納入未結尚在服務中之個案之名單。	納入修正	本項經評估後納入修正。
30	新竹市政府勞工處	統計報表ST300	職重服務月報表希望增加D階段以前的人數統計	需確認	經與提案人聯繫，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服務窗口服務統計表期能增加D階段之統計，無法確定是否各單位皆有需求，煩請協助提供意見。
31	新竹市政府勞工處	統計報表ST300	希望精障就業統計報表能增加自行就業人數來源之說明(職管員手上自就業的個案人數不確定是否有列入其計算，若沒有，希望也有列入計算的機制)	需確認	經洽提案人表示本項期待增加自行就業欄位，由職管員自行填寫，無法確定是否各單位皆有需求，煩請協助提供意見。

附件1

32	財團法人喜慈兒社會福利基金會桃竹事務所	評量結果/分析	評量結果/分析 建議整合並分為4大類：「生理層面」、「心理層面」、「個人生活表現/家庭/社會層面」、「職業生涯期待與就業準備」，字數請不要設上限。	不納入修正	本項因資訊安全規範，資訊系統欄位需設定字數上限，本項建議以擴充字數上限之方式處理，已將所需欄位調整字數上限為5,000字，如仍有不足請與本署聯繫擴充事宜。
33	社團法人桃園市自閉症協進會	系統首頁	在系統首頁能顯示年度和評鑑區間的服務量、推介量和穩就量。(系統首頁顯示統計)	無需修正	經與提案人確認，本項已無優化需求。
34	臺北市勞動力重建運用處	職業輔導評量系統	請將於職評督導帳號所登打之職評報告審查意見，自動匯入該案於職評員之VE3 之督導紀錄。	納入修正	本項經評估後納入修正。
35	臺北市勞動力重建運用處	職業輔導評量系統	職評員登打之VE3 中「肆、評量結果/分析」合併成一大格，以利報告貼覆。減少剪貼及修改標號之需求。	不納入修正	考量目前系統VE3報表係由職評員以個案之各面向評量結果及分析分項填寫，倘合併為一格涉及各地方政府職評員填報方式，且較無法規範評量結果面向分析，建議仍維持現行填報方式，本項暫不修正。
36	臺北市勞動力重建運用處	職業重建管理系統	有關轉介職業輔導評量服務回復報告2-5C，應皆修改為不得加減字之型態，而非部分欄位對職管員開放可以加減字後再自行印出。	已修正	已修正完成。
37	財團法人喜慈兒社會福利基金會桃竹事務所	督導建議欄	督導建議欄：現在是職評員登打，督導無法登打，建議開放給督導登打。	已修正	已修正完成。
38	財團法人喜慈兒社會福利基金會桃竹事務所	結束評量作業	結束評量作業：建議改為督導送審完，即結案， 比照就服與職管系統同樣的結案功能。	不納入修正	因職評結案後系統即鎖定個案資料不得修正，考量督導審查完畢後，部分職評員仍有依督導意見修正職評報告之需求，爰建議仍由職評員自行管控結案時間，並至系統填報完成結案，本項暫不修正。
39	新竹市政府勞工處		希望職業輔導評量統計報表可顯示出各個案之職評結果及後續服務情形及流向，以便利後續統計資料統整(詢問)	無需修正	經與提案人確認，已無優化需求
40	臺南市政府勞工局	目前無此表單功能，期待可新增。	職評計畫篩選時，受評者名冊無法執行，期待可以新增此功能，以利後續追蹤分析個案狀況。(新增報表:選擇用職評概況表，地址抓C表戶籍地)名稱:實物給付受益者明細，權限只有縣市督導。	納入修正	本項經評估後納入修正。
41	臺南市政府勞工局8533 王小姐	首頁 ／ 報表作業 ／ 職業輔導評量執行情形概況表(表6-4)	職業輔導評量執行情形概況表(表6-4)點選所有職評機構時，出現空白無法執行此功能。	已修正	已修正完成。
42	勞動部勞動部發展署高屏澎東分署	統計報表/ 職業輔導評量執行情形概況表	建議職業輔導評量執行情形概況表可由系統產出，以簡化行政作業，說明如下： 1. 推動身心障礙者職業輔導評量服務實施計畫第13點規定：「地方政府應於四月、七月、十月及隔年一月分別填報執行情形概況表（格式如附件四），併電子檔函送分署，並副知職重資源中心；分署應於七月及隔年一月分別提供轄內各地方政府上半年度及全年度執行情形概況表，併電子檔函送本署。」。 2. 該執行概況表可於系統產出，惟系統之報表僅能針對單一職評單位進行統計，無法統整地方政府轄區內所有職評單位之統計資料，如下附圖，建議系統能修正統計功能。例如：高雄市轄內有4個職評單位，則需分別統計各職評單位之報表後，再由高雄市承辦員彙整4個單位之資料。 3. 另若系統能產出該執行情形概況表，建議後續能簡化行政作業，該執行情形概況表後續得免函報發展署。	已修正	系統功能部分配合修正，另第3點報表簡化行政程序作業，未涉系統優化，建議於業務會議中提出討論。
43	高雄市政府勞工局	表6-4(職業輔導評量執行情形概況表)	依據推動身心障礙者職業輔導評量服務實施計畫第十三點規定，地方政府應於四月、七月、十月及隔年一月分別填報執行情形概況表，併電子檔函送分署，並副知職重資源中心。唯在操作系統表6-4功能時，每次僅得查詢一家職評單位之報表，以高雄市為例，共有四家職評單位，操作時需分別下載各家單位之報表數據後，再以人工方式重新排序、彙整，故此報表功能在操作上十分不便而且費時，建議可以新增同時選取多家職評單位之功能，並且可以在表頭增加類似EXCEL的篩選功能，以利地方政府在填報執行情形概況表時可以更有效率及準確的進行彙整。	納入修正	本項經評估後納入修正。

附件1

44	中華民國腦性麻痺協會	就服端表2-1	表2-1 下方的"修改歷程記錄"是否為必要功能？評估沒有使用的機會，建議刪除。	不納入修正	依身心障礙者支持性就業服務各階段表單修正方向說明會會議紀錄，決議增列表單修正歷程欄位，考量本項欄位係由各使用單位討論後決議增修，爰本項刪除修改歷程之建議不納入修正。
45	屏東縣政府委辦單位- 財團法人屏東縣私立福慧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	表2-1開案晤談記錄表	工作特性初步評估可以納入案主就業能力分析，且案主就業能力分析之綜合概述是否可以增加敘述，使用此系統者可以更快瞭解此欄位用意。因表2-1細項就多達11種分類，最後又加上綜合概述，已不知道要填什麼，希望可以增加說明。	不納入修正	經檢視案主就業能力分析，係統整個案所有情況，綜合分析敘述之欄位，工作特性初步評估建議不納入，另綜合概述之填寫範例請參閱身心障礙者支持性就業服務理念與實務作業流程與工作表格。
46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唐氏症基金會		3-2：就服員查看結案的個案，若要點個案的3-2 來看，就會出現系統錯誤(附影片二)	已修正	經檢視本項因電話欄位誤植特殊符號所致，已增加提醒視窗，避免錯誤。
47	社團法人桃園市聲暉協進會	案主服務紀錄表(OC)-3-2就業輔導內容	建議若有需要刪除3-2就業輔導當次無輔導項目，可設計點選手動復原，原因:偶會不小心刪除欲填入輔導目標，造成整筆紀錄需刪除重新新增一筆紀錄。	不納入修正	經檢視本項如點選刪除系統將以彈跳視窗提醒是否刪除，如點選確定才會刪除，因增修資源有限，本項建議暫不納入修正。
48	社團法人新北市康復之友協會、新北市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服務中心(三重區)	就服表單及3-2表單功能	一、修改案主就業服務計畫（表3-2）相關服務欄位選項 問題說明： 1.目前支持性相關服務(含就業前、強化穩定就業輔導），於表3-2中，單一項目僅能勾選一次，然實際可能發生數次。例：就服員於個案面試前進行個別化服務及訓練：履歷修改及面試演練，然於表單中僅能勾選單次個別化服務及訓練，無法如實呈現：履歷修改x1、面試演練x1。 建議辦法：於3-2表單中新增可登錄單一服務項目次數之欄位或選項（以下拉式選單選擇執行次數），或建議系統另新增可統計支持性相關總數之服務表單。	納入修正	本項經評估後納入修正。
49	社團法人新北市康復之友協會、新北市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服務中心(三重區)	就服表單及3-2表單功能	就服員在部分情形下執行之服務無法登錄系統，皆需在建立3-2表單後，才可將資料登錄。 例：就服員於個案面試前進行個別化服務及訓練（履歷修改、面試演練）、行動訓練等，後來面試未實際發生，則相關服務次數無法登錄。	無需修正	經檢視有關就業前準備相關項目，現行如3-2表單如尚未進入媒合階段，可先行填寫就業前準備部分進行存檔，已與提案人說明，本項無需修正。
50	社團法人新北市康復之友協會、新北市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服務中心(三重區)	就服表單及3-2表單功能	二、表3-2帶入就業機會問題 1.表3-2帶入1-1A就業機會時，鍵入單位名稱後，無法顯示建檔日期、建檔人，在帶入資料時不便，容易帶入他人資料影響作業流程。	納入修正	本項經評估後納入修正。
51	屏東縣政府勞動暨 青年發展處	表3-2職務再設計	職務再設計，要填數項，例如工作調整、小額職務再項目等，但目前不論填多少項，在報表呈現上只有"1"。統計服務人次時，只能進入系統逐筆檢視。	刻正修正	本項刻正修正中。
52	屏東縣政府委辦單位- 財團法人屏東縣私立福慧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	表3-2相關服務	就業前準備、強化穩定就業之項目可能會是多項，如：就業前準備服務期程可能會有團體活動或是參加個別化訓練；強化定就業服務期程會有就業後的穩定就業團體課程、職務再設計需求等。目前統計僅能統計一次性，也就是說不論填多少項，也只有"1"。對於支持性就業服務績效要求，一年要24次的相關服務統計來說是不準確的。	納入修正	本項經評估後納入修正。
53	財團法人桃園市美好社會福利基金會	案主服務紀錄表(OC)-3-2就業輔導內容	撰寫職場輔導之記錄時，下面對應3-2的成效，在合併列印時，只要呈現有輔導成效的輔導項目，不要3-2所有輔導項目全部呈現，如果全部呈現則會出現當筆沒有輔導成效的輔導項目後面的輔導成效會空白，會浪費很多紙。	無需修正	經與提案人確認列印畫面，現行顯示之畫面，已刪除之資料不會顯示，提案人表示了解，本項無需修正。
54	財團法人心路社會福利基金會	案主就業服務計畫(表3-2) 案主服務紀錄表(表OC)	就服員3-2 輔導項目或輔導目標如有修改，已填寫的表Oc 並不會連帶修改，導致須刪除已填寫表Oc 再新增Oc 才會帶入修改後3-2 內容。會使得Oc 填表日期延後，導致無法於履約規定時間內完成Oc。希望修改3-2 後可自動連帶修改Oc 的輔導項目、輔導目標。或是修改為可自行填寫表Oc 的填表日期。	刻正修正	本項刻正修正中。

附件1

55	財團法人育成社會福利基金會	系統本身	就服員撰寫服務紀錄表OC，服務方式為”職場輔導”，若支持性輔導的時數有異動而後續修改時，無法正確反映在總時數上，或是同一位服務對象先後兩次上線工作，前一次工作的支持性輔導時數，有時會與後面工作的支持性輔導時數，產生統計上的錯誤，有可能會出現前後兩次的總時數加總錯誤（前一次工作的支持性輔導時數被加總到後一次工作的支持性輔導時數），或是每一筆的時數加總與總時數出現落差且無法找出歸屬於哪一筆的情形。	已修正	經檢視錯誤情形應與3-2表單刪除有關，已新增防呆機制以免此類問題產生。
56	新北市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服務中心(三重區)	查詢個案服務作業權限	問題：支持機構督導系統查詢個案職業輔導評量報告時，會跳出系統權限不足，無法查詢個案職業輔導評量報告。 建議：建議職評員權限也可像職管、就服一樣，可查詢服務個案的職重服務表OC	納入修正	本項經評估後納入修正。
57	屏東縣政府委辦單位- 財團法人屏東縣私立福慧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	案主服務紀錄表(表OC)	就案輔導之服務方式為職場輔導，一旦填入資料，事後領外想增加輔導項目時，刪除的輔導項目無法再叫回來，須額外再建立新的服務記錄，此時填表日期就會差的很遠。	刻正修正	本項刻正修正中。
58	屏東縣政府委辦單位- 財團法人屏東縣私立福慧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	小額職務再設計表	支持性就服的工作流程，在個案工作滿三個月即會結案，但仍會有結案後追蹤服務，此時個案已結案狀態。若結案後追蹤服務中，遇到個案職務有所變動，且會再次提供小額職務再設計，此時表3-2是可以新增新的小額職再申請表，但在申請表上是無法修正或補充，是否可以解除這項問題呢? 現有的問題需要解結案才能解決。	納入修正	本項經評估後納入修正。
59	喜歡你餐坊竹北勝利店(sefun cafe)	4-4表	4-4頁面右上方的『取消返回』按鍵，按了會跳轉至空白頁面，希望可以順利跳回4-4頁面。	已修正	已修正完成。
60	財團法人喜慈兒社會福利基金會桃竹事務所	庇護&見習就服員腳色切換	目前登入系統後會分為庇護員工及庇護見習之區域，點選庇護員工後，若是想登打庇護見習相關紀錄皆須先登出再重新登入一次， 才能點選到庇護見習區域之系統，希望可以優化為登入後可再切換庇護員工或庇護見習之系統，方便記錄登打。	無需修正	經確認系統有切換角色功能，本項無需修正，如有相關疑義，可洽系統管理員確認。
61	財團法人心路社會福利基金會		各表格按儲存時，偶爾會出現系統發生異常的情形，導致資料流失，需重新輸入內容。	已修正	已確認為超過字數上限產生之問題，已於系統修正無法登打超過字數，如需擴充字數欄位，請提出需求將納入修正。
62	財團法人育成社會福利基金會	系統本身	就服員、職管員反映： 系統經常自動跳出，資料與紀錄填寫到一半，或者填寫完畢要存檔時突然跳出到登錄頁面，導致剛打好的資料全部都需要重打，相當令人困擾，希望系統能更穩定一點，不會突然跳出，或者至少在跳出時會自動記錄已經輸入到一半的資料，不要讓服務人員一直做白工。	已修正	本項已針對系統穩定問題檢視及優化，如仍有相關問題，請與本署聯繫以利及時發現問題並修正。
63	財團法人喜慈兒社會福利基金會桃竹事務所		期待系統穩定度提高： 很多次紀錄打到一半、存檔或送審時系統就自動登出(倒數時間未到)，導致紀錄需要重打	已修正	本項已針對系統穩定問題檢視及優化，如仍有相關問題，請與本署聯繫以利及時發現問題並修正。
64	財團法人育成社會福利基金會	系統本身	系統在登入人員的權限設定上似乎常有異常，導致部分功能出現混淆，目前就服督導的”結案審核作業”中，列出的名單是重建處職管員送出之結案表，而非育成基金會就服員送出之結案表，類似情形也曾發生過，如首頁的”待派案件數”、”超過14 天未開案”等，會出現職評員或其他委辦單位的資料。	納入修正	本項經評估後納入修正。
65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唐氏症基金會		今日工作清單：督導在審核結案表時,右邊結案有數字點入查無資料,需至上表審核作業內查詢才會出現審核資料,如此右邊待審核件數之功能喪失(附影片一)	納入修正	本項經評估後納入修正。
66	財團法人育成社會福利基金會	系統本身	待審核件數的頁面中，沒有清除上方搜尋條件的選項，若有設定則必須重新選擇或跳出後回到首頁重新選擇。	納入修正	本項經評估後納入修正。
67	中華民國腦性麻痺協會	就服端左選單	部分表單已多年未使用，包括：表0A、0B、表2-4、轉介與轉銜。 若評估表單沒有使用需求，建議隱藏選用，或是設定為自開案者再進行跳出(目前只有兩三個縣市可以自行開案雙軌制，其餘均為單軌制)。	不納入修正	本項因現行系統架構係依帳號角色設定可使用之權限，相同角色權限無法單獨設定可使用表單之範圍。

附件1

68	中華民國腦性麻痺協會	督導查詢權限	選擇個案管理個案時，點選個案進去會進入就服端的表格無法直接進入職管端，必須點選個案服務史，再點選檢視，才能進入職管個案，建議若在職管端點選，可直接進入個案職管服務的區塊	納入修正	本項經評估後納入修正。
69	中華民國腦性麻痺協會	督導OC 選項	督導權限審核OC 時，仍無法透過點選個案名自後進入該案的系統表格，僅能進入表2-1，其餘仍需要另開視窗後進入方能檢視個案全體面貌，若要觀看個案的其餘表格，需要另開視窗登入系統後查詢再進入，建議能否在連結上進行調整。	納入修正	本項經評估後納入修正。
70	宜蘭縣政府勞工處		職訓委辦單位每年結訓後至翌年開訓,期間超過3個月,常有申請恢復使用之情形,擬建請延長使用時間	不納入修正	依資訊安全規定，資訊系統需設置閒置帳號停用機制，本項建議暫不納入修正。
71	社團法人桃園市聲暉協進會	就業服務作業-個案查詢	建議姓名後面可增加個案障別與程度(例: xxx 第一類智能障礙 輕度)	納入修正	本項經評估後納入修正。
72	桃園市政府勞動局	增設	系統使用時間位置固定在頁面右上角，但當拉到下面登打資料時，會無法看到時間倒數計時，當時間到則會自動登出，導致無法即時存檔。	不納入修正	本系統已於112年5月17日修正系統自動登出時間之方式，依系統判斷閒置時始進行倒數，如持續使用系統將不進行自動登出時間倒數，本項建議暫不納入修正。
73	桃園市政府勞動局	增設	建議於時間倒數5分鐘或是3分鐘，跳出視窗提醒，並可經點選延長系統使用時間。	已修正	已修正完成。
74	財團法人喜慈兒社會福利基金會桃竹事務所	當日督導退件數-OC表	希望不要只是當日的，所有被退件未修改的都可以呈現。	納入修正	本項經評估後納入修正。
75	新竹市政府勞工處	首頁	希望可增加OC當日督導意見的欄位，只要督導有寫OC審查意見，均可從首頁直接點進去看。	納入修正	本項經評估後納入修正。
76	財團法人喜慈兒社會福利基金會桃竹事務所	當日督導退件數-OC表	修改完被退件的ＯＣ後可以返回『督導退件數－ＯＣ表』頁面，不要直接將就服員登出。	無需修正	本項功能經測試應無登出問題，已與督導聯繫說明，如仍有相關問題，請聯繫本署釐清問題並修正。
77	彰化縣政府	建議表單或系統功能	建議「首頁／職重服務作業／就業服務作業」查詢個案後，新增「返回」功能，以利查詢個案資料（每查詢一個個案必須要重新點選步驟）：	納入修正	本項經評估後納入修正。
78	雲林縣政府	增設上一頁功能	職管系統-查詢服務作業部份，查詢結果出來後，點進去單筆個案資訊後，要再跳出看下一筆時，直接點網頁上一頁功能後會變成「確認重新提交表單」，需要再重新查詢一次，若查詢資料為顯示多頁時，反覆查詢非常不方便，希望能設置「上一頁」按鍵可直接回到點選的頁面上。	納入修正	本項經評估後納入修正。
79	新北市政府勞工局	系統個案查詢點選	問題：查詢檢視個案資料，但要在檢視下一位個案資料，必須退出再重新查詢，若要在查多員工資訊，要重複多個步驟， 建議：增加回上一個步驟功能。	納入修正	本項經評估後納入修正。
80	花蓮縣政府	職業重建個案管理服務申請表	建議申請表於障別勾選時，同一類可勾選多種障別（如第一類中可複選智障、精障、或是第五類中可複選重要器官失去功能-胃、腸道、肝臟）。	需確認	經檢視如可勾選多重障別，恐影響現行統計數據，導致無法確實統計障礙類別人數，建議增加開放性備註欄位進行登打，以免影響現行系統統計方式。
81	彰化縣政府	基本資料	更改「彰化縣員林鎮」為「彰化縣員林市」(104/8/8已改制)： 建議(新版)就業機會表(表1-1A)的「需雇人數」改為必填：	需確認	已修正完成，另(新版)就業機會表(表1-1A)的「需雇人數」改為必填部分，尚無法確定是否各單位皆有需求，須請協助提供意見。
82	彰化縣政府	建議表單或系統功能	建議「首頁／職重服務作業／就業服務作業」查詢個案的相關資料，無法使用「在分頁中開啟連結」之個案資料：	納入修正	本項經評估後納入修正。
83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唐氏症基金會		就服員2-1：證件影本上傳部份，建議僅上傳身障證明即可，有些服務使用者對於要身分證很敏感。	無需修正	經確認上傳證件部分無限定種類，可依實際情況上傳檔案。
84	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雲嘉南分署虎尾就業中心	開案晤談記錄表(表2-1)	「現況能力分析」第6點「職業技能-就業、職訓」與「職業相關經驗」-是否受過職業訓練、是否有工作經驗這兩個介面為相同問題，保留一項即可。	納入修正	本項經評估後納入修正，刪除現況能力分析中「職業技能-就業、職訓」欄位。

附件1

85	臺南市政府勞工局	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個案服務資訊管理系統-職管員系統介面	請開放職管員案主服務月報表供查詢系統路徑：統計報表→案主服務月報表(職管)	無需修正	經檢視系統職管員帳號角色權限已有案主服務月報表(職管)功能，已洽提案人說明。
86	勞動部勞動部發展署高屏澎東分署	開案晤談記錄表(表2-1)、社區就業機會簡明表(表1-1A)、工作環境分析表(表1-2)	建議：部分表單之欄位請移除兩段輸入設計。說明：戶籍地址、通訊地址、法定代理人地址、法定代理人地址、主要聯絡人地址及各式電話輸入欄位、電子信箱、傳真號碼…等由於為開放性輸入資料，非選單，請直接給予一個欄位讓輸入者可以完整輸入，不建議設計成兩段式欄位，例如：縣市區域一個欄位、自行輸入的詳細地址又一個欄位；區域號碼一個欄位、電話又一個欄位，會增加輸入的麻煩，效率不佳。	不納入修正	本項所述欄位因涉及統計數據，且為利資料之一致性及正確性，需以兩段式輸入設計，建議不納入修正。
87	勞動部勞動部發展署高屏澎東分署	開案晤談記錄表(表2-1)/健康狀況/醫療狀況	因有些功能名詞釋義難以區別，建議可改為下拉式選單： A.就醫：A-1不定期回診及追蹤、A-2定期門診及追蹤 B.未就醫:B-1醫囑建議定期門診但未遵循、B-2無身心不適故無就醫 C.復健 D.住院治療 E.其他	納入修正	本項經評估後納入修正。
88	發展署高屏澎東分署	開案晤談記錄表(表2-1)/健康狀況/建議新增服藥狀況	建議將服藥狀況獨立在醫療狀況之外描述，避免混淆、選項難以歸類、解釋。 A服藥： A-1依據醫囑定期服藥 A-2 醫囑建議服藥但服藥不確實或不固定時間 A-3自行購買成藥服用 A-4其他： B未服藥： B-1無醫療行為故沒有服藥 B-2已有門診並開藥但因故不服藥 B-3其他：	納入修正	本項經評估後納入修正。
89	財團法人心路社會福利基金會	表2-1(填寫畫面)	在填寫表2-1時，部分格子無法調整大小，導致填寫時看不到後方文字，較為不便利。	納入修正	本項經評估後納入修正。
90	財團法人心路社會福利基金會	表2-1(顯示/列印功能)	填寫表格時，內容已做分段處理，但在督導系統的畫面顯示及列印出來的內容，沒有分段，在閱讀上較不易。	納入修正	本項經評估後納入修正。
91	雲林縣政府	計時系統	紅框處的計時系統可否於時間倒數5分鐘提示，以便儲存檔案，因書寫過程常因思考過於專注而無法注意時間，常常資料未儲存時自動跳出，造成困擾。	已修正	已修正完成。
92	社團法人新北市康復之友協會、新北市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服務中心(三重區)		2.表2-1由C表帶入資料會不完整(如：健康狀況、障礙狀況、教育程度、家庭狀況、職業相關經驗等)，現行做法皆由就服員查詢職管員C表後再複製貼上如此重複作業。建議修正	納入修正	本項經評估後納入修正。
93	新北市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服務中心(三重區)	個案表單存檔和列印問題	1. 檔案資料轉成Word檔時版面配置未編排，另資料列印時版面會跑掉，需自行調整頁面比例，才能成為整頁模式。	納入修正	本項經評估後納入修正。
94	新北市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服務中心(三重區)	個案表單存檔和列印問題	2. 列印服務紀錄表(OC)時，整體文字排版與原登打於系統內格式完全不同，段落、分段與空格皆消失，在研讀上造成不便。	已修正	已修正完成。
95	勞動部勞動部發展署高屏澎東分署	功能鍵	問題：不同表單同樣的功能鍵位置不同，例如：儲存鍵的位置有的在左邊、有的在中間，要點選時必要花時間再確認。 建議：功能鍵依性質擺放，例如儲存鍵一率放最左側(可與刪除鍵分開以免誤按)。	納入修正	本項經評估後納入修正。
96	財團法人育成社會福利基金會	系統本身	統計報表的各式統計選是有許多是無法設定條件後進行篩選，形同虛設。	刻正修正	本項刻正修正中。
97	花蓮縣政府	統計報表	1.統計表單中的【匯出Excel】功能無法使用。 2.統計表單－個案名冊中下載資料欄位建議新增如個案來源、性別、出生日期、是否為身障勞工、身心障礙制式、身障類別（同一類有兩種以上障別亦能呈現兩種以上，如第一類智能障礙、第一類慢性精神病患）、障礙等級、教育程度、結案階段、結案因素等欄位，方便下載後另行自製所需統計資料。	納入修正	本項經評估後納入修正。
98	彰化縣政府	建議表單或系統功能	建議「首頁／統計報表／個案名冊」，建請新增各項計畫(職重、職評、支持等)之個案名冊及相關基本資料查詢(姓名、出生年月日、身份證字號、地址、開案日期、結案日期等)；	納入修正	本項經評估後納入修正。

附件1

99	南分署	案主服務月報表	產出庇護工場報表時，資料篩選尚無法選擇障礙程度(輕中重)、新制障別無法細分障礙類別(第一類無法在篩智能、癲癇等)	納入修正	本項經評估後納入修正。
100	南分署	案主服務月報表	開案日期填寫日期範圍，即使有個案也無法產生報表，呈現「查無資料！」。 1.報表障礙類別是否可以拆分新制、舊制、障礙程度。 2.報表表頭沒有顯示查詢單位的名子。 3.查詢畫面是否增修3-2上班日的區間。	納入修正	本項經評估後納入修正。
101	南分署	案主服務月報表	產出支持性報表時， 1. 系統目前只能以「表3-2填寫」日期篩選，但不等於到職日，無法以到職日篩選，這樣很難看得出那些個案有上工，確認服務時數有沒有達40小時。	納入修正	本項經評估後納入修正。
102	南分署	案主服務月報表	報表都沒有呈現是哪個單位，建議上方可以呈現單位全街。	納入修正	本項經評估後納入修正。
103	高雄市政府勞工局	表6-1	縣市督導的部分，希望可以多單位選擇，以便於收集相關數據資料。	納入修正	本項經評估後納入修正。
104	澎湖縣政府	統計報表/結案原因統計表	報表結案數(32)與本府資算結案數(30)未符，不解數字為何不符。	無需修正	經檢視報表結案數統計條件係以障別加上結案原因進行統計，如有兩類以上障別，將統計兩次，已致電提案人說明確認。
105	新北市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服務中心(三重區)	統計報表	報表作業建議優化系統統計功能，各項報表能增加分析變項包含 性別、年齡、案源、教育程度、障礙程度，分析方式包括交叉表、描述統計(平均數、標準差、四分位數、最大值、最小值、百分比)，選有安置統計、結案原因統計...諸如此類背景變項的統計分析功能。	不納入修正	本項交叉分析之項度複雜，所提分析變項除職管開案、就服開案、就業、不開案、結案等變數，交叉分析後各項統計欄位需重新定義並與各單位達成共識，以符合業務所需，另經詢如需建立OLAP交叉分析統計架構，所需經費成本較高，考量各單位增修需求較多，於有限之資源下，建議先行進行系統功能優化，本項納入長期規劃評估。
106	新北市政府勞工局	統計報表	報表作業中之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服務窗口服務統計表ST300，如以不同年度去跑資料，資料的連貫及正確性會有不一致的情形。(例如同時查詢某單位109年全年總表，當年度未結案數會與查詢110年總表之前一年度未結案數有些許差異，但抓不出原因為何，另抓名冊也會有對不上的狀況)建議可依此總表數據資料跑出其對應之名冊，以便分析統計。	無需修正	本項因開案區間跨年度，導致查詢結果落差，已與提案人說明，本項無需修正。
107	新北市政府勞工局	統計報表	為利於後續分析統計整體狀況，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服務窗口服務統計表，能就個案來源數的部分就後續障別、性別等統計進行統計及分析。	不納入修正	本項所提，另經檢視本項統計欄位需重新定義，且顯示方式及統計邏輯需與各單位達成共識，以符合業務所需本項建議先行調查各單位需求後，統一修正。
108	新北市政府勞工局	統計報表	四、系統之結案原因統計表ST060，無法產出統計資料結果，障別勾選處建議增設全選功能。	已修正	經檢視無法產出資料之情況已排除，另障別如無勾選，系統將判斷為全選故暫不增設全選功能。
109	屏東縣政府委辦單位- 財團法人屏東縣私立福慧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	工作成果月報表	設定了統計日期區間，目前報表未顯示日期區間或月份。	納入修正	本項經評估後納入修正。
110	屏東縣政府委辦單位- 財團法人屏東縣私立福慧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	結案表	目前結案表填寫完畢後，待修正內容故按確定不送審，之後無法再自行更換再次送審，僅能請管理員協助開啓結案表。	不納入修正	現行系統為因應部分單位並未設置督導角色，為使表單審核作業順遂，爰設立確定不送審按鍵，其功能等同於審核完成，因此確定不送審後將無法再次送審，如誤按此按鍵，煩請系統管理員協助處理，本項建議暫不納入修正。

附件 2

第二代全國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個案服務資訊管理系統已修正及無需修正項目說明

本案前已於 112 年 4 月 10 日收集各單位修正意見，已修正部分共計 12 項，皆已修正完成，屬操作問題釐清後無需修正之項目，已與提案人員說明完成，另尚有 4 項刻正修正中，詳述如下:

一、基隆市政府:

(一)**需求調查第 13 項:**職管員已結案之個案，其歷史服務紀錄仍呈現開案中狀態，111 年至今都是這樣。

(二)**處理結果:**經檢視未送督導審核之結案表，將造成個案狀態異常，此問題已修正完成。

二、 財團法人喜憨兒社會福利基金會桃竹事務所:

(一)**需求調查第 22 項:**其他欄：建議改為可填或可不填，都不影響結案。

(二)**處理結果:**經檢視其他欄位非必填欄位，空白亦可存檔，本項無需修正。

三、澎湖縣政府:

(一)需求調查第 25 項:審核頁面上方頁數欄位，鍵入頁碼並無法直接跳至該頁，仍停留在原頁面。

(二)**處理結果:**經檢視審核頁數功能，填入數字並按下 Enter 鍵，即可更新至所輸入頁數畫面，已洽提案人說明。

四、財團法人心路社會福利基金會:

(一)**需求調查第 28 項:**職管員派案支持性就服員時，常會出現派案失敗的情形，需重複嘗試多次。

(二) **處理結果:**經檢視系統派案時需建立編號以利辨識，如職管員同時派案，將造成編號已被使用之情形，本次派案將會失敗，此問題已修正完成。

五、 社團法人桃園市自閉症協進會:

(一)**需求調查第 33 項:** 在系統首頁能顯示年度和評鑑區間的服務量、推介量和穩就量。(系統首頁顯示統計)。

(二) **處理結果:**本項因各年度評鑑時間不一系統無法判斷統計區間，經與提案人說明，本項已無優化需求。

六、臺北市勞動力重建運用處:

(一)需求調查第 36 項:有關轉介職業輔導評量服務回復報告 2-5C，應皆修改為不得加減字之型態，而非部分欄位對職管員開放可以加減字後再自行印出。

(二)處理結果:本項已調整修正回復報告 2-5C 欄位職管員端將無法異動。

七、 財團法人喜憨兒社會福利基金會桃竹事務所:

(一)需求調查第 37 項:督導建議欄：現在是職評員登打，督導無法登打，建議開放給督導登打。

(二)處理結果:經檢視職業輔導評量表 2-5C 職評報告審查作業，其中督導姓名、審查意見欄位無法由督導填寫，本項已開放督導登打。

八、新竹市政府勞工處:

(一)**需求調查第 39 項:**希望職業輔導評量統計報表可顯示出各個案之職評結果及後續服務情形及流向，以便利後續統計資料統整(詢問)。

(二)處理結果:已與提案單位溝通，暫無此項目優化需求，本項建議不修正。

九、臺南市政府勞工局:

(一)**需求調查第 41 項:**職業輔導評量執行情形概況表(表 6-4)點選所有職評機構時，出現空白無法執行此功能。

(二)**處理結果:**經檢視職業輔導評量執行情形概況表(表 6-4)所有職評單位選項，產出之報表無法顯示所有職評單位，此問題

已修正完成。

十、勞動部勞動部發展署高屏澎東分署:

(一)**需求調查第 42 項:**建議職業輔導評量執行情形概況表可由系統產出，以簡化行政作業，說明如下：

1. 推動身心障礙者職業輔導評量服務實施計畫第 13 點規定:「地方政府應於四月、七月、十月及隔年一月分別填報執行情形概況表(格式如附件四)，併電子檔函送分署，並副知職重資源中心；分署應於七月及隔年一月分別提供轄內各地方政府上半年度及全年度執行情形概況表，併電子檔函送本署。」。
2. 該執行概況表可於系統產出，惟系統之報表僅能針對單一職評單位進行統計，無法統整地方政府轄區內所有職評單位之統計資料，如下附圖，建議系統能修正統計功能。例如：高雄市轄內有 4 個職評單位，則需分別統計各職評單位之報表後，再由高雄市承辦員彙整 4 個單位之資料。
3. 另若系統能產出該執行情形概況表，建議後續能簡化行政作業，該執行情形概況表後續得免函報發展署。

(二)**處理結果:**針對職業輔導評量執行情形概況表(表 6-4)下拉式選單中所有職評單位選項，報表無法產出所有職評單位資料問題，已修正完成，另第 3 點報表簡化行政程序作業，未涉系統優化，建議於業務會議中提出討論。

十一、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唐氏症基金會:

(一)**需求調查第 46 項:**表 3-2 就服員查看結案的個案，若要點個案的 3-2 來看，就會出現系統錯誤。

(二)**處理結果:**經檢視問題係因為電話欄位多了-符號，署特殊字元導致資料頁面錯誤，已建立防呆機制，避免此類問題發生。

附件 2

十二、 社團法人新北市康復之友協會、新北市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服務中心(三重區):

(一)**需求調查第 49 項:**就服員在部分情形下執行之服務無法登錄系統，皆需在建立 3-2 表單後，才可將資料登錄。例：就服員於個案面試前進行個別化服務及訓練（履歷修改、面試演練）、行動訓練等，後來面試未實際發生，則相關服務次數無法登錄。

(二)**處理結果:**經檢視有關就業前準備相關項目，現行如 3-2 表單如尚未進入媒合階段，可先行填寫就業前準備部分進行存檔，已與提案人說明，本項無需修正。

十三、 屏東縣政府勞動暨青年發展處、屏東縣政府委辦單位-財團法人屏東縣私立福慧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

(一)需求調查第 53 項:撰寫職場輔導之記錄時，下面對應 3-2 的成效，在合併列印時，只要呈現有輔導成效的輔導項目，不要 3-2 所有輔導項目全部呈現，如果全部呈現則會出現當筆沒有輔導成效的輔導項目後面的輔導成效會空白，會浪費很多紙。

(二)**處理結果:** 經與提案人確認列印畫面，現行顯示之畫面，已刪除之資料不會顯示，提案人表示了解，本項無需修正。

十四、 財團法人育成社會福利基金會:

(一)**需求調查第 55 項:**就服員撰寫服務紀錄表 0C，服務方式為”職場輔導”，若支持性輔導的時數有異動而後續修改時，無法正確反映在總時數上，或是同一位服務對象先後兩次上線工作，前一次工作的支持性輔導時數，有時會與後面工作的支持性輔導時數，產生統計上的錯誤，有可能會出現前後兩次的總時數加總錯誤（前一次工作的支持性輔導時數被加總到後一次工作的支持性輔導時數)，或是每一筆的時

數加總與總時數出現落差且無法找出歸屬於哪一筆的情形。

(二)**處理結果:**經測試系統支持性輔導時數統計功能無誤，係因刪除前一筆 3-2 表單導致系統無法正確判斷時數之歸屬，已新增防呆機制，如已媒合 0C 表之 3-2 表單將無法刪除，以免此類問題產生。

十五、 喜歡你餐坊竹北勝利店(sefun cafe):

(一)**需求調查第 59 項:**4-4 頁面右上方的『取消返回』按鍵，按了會跳轉至空白頁面，希望可以順利跳回 4-4 頁面。

(二)**處理結果:**經檢視表 4-4 取消返回按鍵功能失效，此問題已修正完成。

十六、 財團法人喜慈兒社會福利基金會桃竹事務所:

(一)**需求調查第 60 項:**目前登入系統後會分為庇護員工及庇護見習之區域，點選庇護員工後，若是想登打庇護見習相關紀錄皆須先登出再重新登入一次，才能點選到庇護見習區域之系統，希望可以優化為登入後可再切換庇護員工或庇護見習之系統，方便記錄登打。

(二)**處理結果:** 經確認系統有切換角色功能，本項無需修正，如有相關疑義，可洽系統管理員確認。

十七、 財團法人心路社會福利基金會:

(一)**需求調查第 61 項:**各表格按儲存時，偶爾會出現系統發生異常的情形，導致資料流失，需重新輸入內容。

(二)**處理結果:**已確認為超過字數上限產生之問題，已於系統新增防呆機制，另如需擴充欄位字數，請提出需求將納入修正。

十八、 財團法人育成社會福利基金會、財團法人喜慈兒社會福利基金會桃竹事務所:

(一)**需求調查第 62 項:**就服員、職管員反映，系統經常自動跳

出，資料與紀錄填寫到一半，或者填寫完畢要存檔時突然跳出到登錄頁面，導致剛打好的資料全部都需要重打，相當令人困擾，希望系統能更穩定一點，不會突然跳出，或者至少在跳出時會自動記錄已經輸入到一半的資料，不要讓服務人員一直做白工。

(二)**需求調查第 63 項:**期待系統穩定度提高，很多次紀錄打到一半、存檔或送審時系統就自動登出(倒數時間未到)，導致紀錄需要重打。

(三)**處理結果:**針對系統不穩定導致自動登出問題，系統已調整修正後進行穩定測試，另將納入系統維運作業，定期測試系統穩定度，如仍有相關問題，請與本署聯繫以利及時發現問題並修正。

十九、桃園市政府勞動局、雲林縣政府:

(一)需求調查第 73 項:建議於時間倒數 5 分鐘或是 3 分鐘，跳出視窗提醒，並可經點選延長系統使用時間。

(二)**需求調查第 91 項:**紅框處的計時系統可否於時間倒數 5 分鐘提示，以便儲存檔案，因書寫過程常因思考過於專注而無法注意時間，常常資料未儲存時自動跳出，造成困擾。

(三)**處理結果:**本項已於 112 年第 1 次功能增修作業完成，現行系統於閒置狀態時開始倒數登出，並於剩餘 5 分鐘時以彈跳視窗提醒。

二十、財團法人喜慈兒社會福利基金會桃竹事務所:

(一)需求調查第 76 項:修改完被退件的ＯＣ後可以返回『督導退件數－ＯＣ表』頁面，不要直接將就服員登出。

(二)**處理結果:** 本項功能經測試應無登出問題，已與督導聯繫說明，如仍有相關問題，請聯繫本署釐清問題並修正。

二十一、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唐氏症基金會:

(一)需求調查第 83 項: 就服員 2-1：證件影本上傳部份，建議僅上傳身障證明即可，有些服務使用者對於要身分證很敏感。

(二)**處理結果:** 經確認上傳證件部分無限定種類，可依實際情況上傳檔案，本項無需修正。

二十二、 臺南市政府勞工局:

(一)**需求調查第 85 項:**請開放職管員案主服務月報表供查詢系統路徑：統計報表→案主服務月報表(職管)。

(二)**處理結果:**經檢視系統職管員帳號角色權限已有案主服務月報表(職管)功能，已洽提案人說明。

二十三、 新北市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服務中心(三重區):

(一)**需求調查第 94 項:**列印服務紀錄表(0C)時，整體文字排版與原登打於系統內格式完全不同，段落、分段與空格皆消失，在研讀上造成不便。

(二)**處理結果:**本項已調整 0C 表列印排版格式。

二十四、 澎湖縣政府:

(一)需求調查第 104 項: 報表結案數(32)與本府實算結案數(30)未符，不解數字為何不符。

(二)**處理結果:** 經檢視報表結案數統計條件係以障別加上結案原因進行統計，如有兩類以上障別，將統計兩次，已致電提案人說明確認。

二十五、 新北市政府勞工局:

(一)需求調查第 106 項: 報表作業中之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服務窗口服務統計表 ST300，如以不同年度去跑資料，資料的連貫及正確性會有不一致的情形。(例如同時查詢某單位 109 年全年總表，當年度未結案數會與查詢 110 年總表之前一年度未結案數有些許差異，但抓不出原因為何，另抓名冊也會有對不上的狀況)建議可依此總表數據資料跑出其對應之名

冊，以便分析統計。

(二)**處理結果:** 本項因開案區間跨年度，導致查詢結果落差，已與提案人說明，本項無需修正。

二十六、 新北市政府勞工局:

(一)**需求調查第 108 項:**系統之結案原因統計表 ST060，無法產出統計資料結果，障別勾選處建議增設全選功能。

(二)**處理結果:**經檢視就業服務結案原因統計表，無法正常顯示統計資料，此問題已修正完成。

二十七、 刻正修正中項目如下:

(一)**屏東縣政府勞動暨青年發展處:**職務再設計，要填數項，例如工作調整、小額職再項目等，但目前不論填多少項，在報表呈現上只有"1"。統計服務人次時，只能進入系統逐筆檢視。

(二)**財團法人心路社會福利基金會:**就服員 3-2 輔導項目或輔導目標如有修改，已填寫的表 0c 並不會連帶修改，導致須刪除已填寫表 0c 再新增 0c 才會帶入修改後 3-2 內容。會使得 0c 填表日期延後，導致無法於履約規定時間內完成 0c。希望修改 3-2 後可自動連帶修改 0c 的輔導項目、輔導目標。或是修改為可自行填寫表 0c 的填表日期。

(三)**屏東縣政府委辦單位-財團法人屏東縣私立福慧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就服員 3-2 輔導項目或輔導目標如有修改，已填寫的表 0c 並不會連帶修改，導致須刪除已填寫表 0c 再新增 0c 才會帶入修改後 3-2 內容。會使得 0c 填表日期延後，導致無法於履約規定時間內完成 0c。希望修改 3-2 後可自動連帶修改 0c 的輔導項目、輔導目標。或是修改為可自行填寫表 0c 的填表日期。

(四)**財團法人育成社會福利基金會:**統計報表的各式統計還是有

附件 2

許多是無法設定條件後進行篩選，形同虛設。

附件 3

第二代全國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個案服務資訊管理系統不納入修正項目說明

本案前已於 112 年 4 月 10 日收集各單位修正意見，不納入修正項目詳述如下:

一、 **基隆市政府:**

(一)**需求調查第 1 項:**為因應社安網及相關服務快速統計，以及各特定對象多源來源，建議增加身份勾選項目如□低收入戶□中高齡□無家者□更生人□原住民。

(二)**評估說明:**本系統係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服務系統，增加所提身分別似有不妥，另涉及特定對象身份別認定問題，本項建議不納入修正。

二、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唐氏症基金會:**

(一)**需求調查第 12 項:** 職管員表單撰寫，是否可取消字數限制?

(二)**評估說明:** 本項因資訊安全規範，資訊系統欄位需設定字數上限，本項建議以擴充字數上限之方式處理，預計將所需欄位調整字數上限為 5,000 字，如仍有不足請與本署聯繫擴充事宜。

三、 **新北市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服務中心(三重區):**

(一)**需求調查第 18 項:** 申請表跟評估表能取消欄位字數限制，例如醫學診斷障礙現況描述、工作經驗的補充說明。

(二)**評估說明:** 本項因資訊安全規範，資訊系統欄位需設定字數上限，本項建議以擴充字數上限之方式處理，預計將所需欄位調整字數上限為 5,000 字，如仍有不足請與本署聯繫擴充事宜。

四、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唐氏症基金會:**

(一)**需求調查第 20 項:**職管員系統撰寫系統時，能否設定自動儲存?

(二)**評估說明:**系統設定自動儲存功能，恐造成系統負擔，建議以新增暫存功能方式處理。

五、 **財團法人喜憨兒社會福利基金會桃竹事務所:**

(一)**需求調查第 32 項:**評量結果/分析 建議整合並分為 4 大類：「生理層面」、「心理層面」、「個人生活表現/家庭/社會層面」、「職業生涯期待與就業準備」，字數請不要設上限。

(二)**評估說明:**考量目前系統 VE3 報表係由職評員以個案之各面向評量結果及分析分項填寫，倘合併涉及各地方政府職評員填報方式，建議仍維持現行填報方式，另字數限制部分建議以擴充字數上限之方式處理，預計將所需欄位調整字數上限為 5,000 字，如仍有不足請與本署聯繫擴充事宜。

六、 **臺北市勞動力重建運用處:**

(一)**需求調查第 35 項:**職評員登打之 VE3 中「肆、評量結果/分析」合併成一大格，以利報告貼覆。減少剪貼及修改標號之需求。

(二)**評估說明:**考量目前系統 VE3 報表係由職評員以個案之各面向評量結果及分析分項填寫，倘合併為一格涉及各地方政府職評員填報方式，且較無法規範評量結果面向分析，本項建議仍維持現行填報方式，暫不納入修正。

七、 **財團法人喜憨兒社會福利基金會桃竹事務所:**

(一)**需求調查第 38 項:**結束評量作業：建議改為督導送審完，即結案，比照就服與職管系統同樣的結案功能。

(二)**評估說明:**因職評結案後系統即鎖定個案資料不得修正，考量督導審查完畢後，部分職評員仍有依督導意見修正職評報告之需求，爰建議仍由職評員自行管控結案時間，並至系統填報完成結案，本項暫不納入修正。

八、 **中華民國腦性麻痺協會所提:**

(一)**需求調查第 44 項:**表 2-1 下方的”修改歷程記錄”是否為必要功能？評估沒有使用的機會，建議刪除。

(二)**評估說明:**依 109 年身心障礙者支持性就業服務各階段表單修正方向說明會會議紀錄，決議增列表單修正歷程欄位，考量本項欄位係由各使用單位討論後決議增修，爰建議本項不納入修正。

九、 **中華民國腦性麻痺協會所提:**

(一)**需求調查第 45 項:** 工作特性初步評估可以納入案主就業能力分析，且案主就業能力分析之綜合概述是否可以增加敘述，使用此系統者可以更快瞭解此欄位用意。因表 2-1 細項就多達 11 種分類，最後又加上綜合概述，已不知道要填什麼，希望可以增加說明。

(二)**評估說明:** 經檢視案主就業能力分析，係統整個案所有情況，綜合分析敘述之欄位，工作特性初步評估建議不納入，另綜合概述之填寫範例請參閱身心障礙者支持性就業服務理念與實務作業流程與工作表格。

十、 **社團法人桃園市聲暉協進會:**

(一)**需求調查第 47 項:**建議若有需要刪除 3-2 就業輔導當次無輔導項目，可設計點選手動復原，原因:偶會不小心刪除欲填入輔導目標，造成整筆紀錄需刪除重新新增一筆紀錄。。

(二)**評估說明:**經檢視本項如點選刪除系統將以彈跳視窗提醒是否刪除，如點選確定才會刪除，因增修資源有限，本項建議暫不納入修正。

十一、 **中華民國腦性麻痺協會:**

(一)**需求調查第 67 項:**部分表單已多年未使用，包括：表 0A、0B、表 2-4、轉介與轉銜。若評估表單沒有使用需求，建議隱藏選用，或是設定為自開案者再進行跳出(目前只有兩三

個縣市可以自行開案雙軌制，其餘均為單軌制)。

(二)**評估說明:**本項因現行系統架構，係依帳號角色設定可使用之權限，相同角色權限無法單獨設定可使用表單之範圍。

十二、 宜蘭縣政府勞工處:

(一)需求調查第 70 項:職訓委辦單位每年結訓後至翌年開訓,期間超過 3 個月,常有申請恢復使用之情形,擬建請延長使用時間。

(二)**評估說明:**依資訊安全規定，資訊系統需設置閒置帳號停用機制，本項建議暫不納入修正。

十三、 桃園市政府勞動局:

(一)需求調查第 72 項:系統使用時間位置固定在頁面右上角，但當拉到下面登打資料時，會無法看到時間倒數計時，當時間到則會自動登出，導致無法即時存檔。

(二)**評估說明:**本系統已於 112 年 5 月 17 日修正系統自動登出時間之方式，依系統判斷閒置時始進行倒數，如持續使用系統將不進行自動登出時間倒數，本項建議暫不納入修正。

十四、 勞動部勞動部發展署高屏澎東分署:

(一)需求調查第 86 項:部分表單之欄位請移除兩段輸入設計，戶籍地址、通訊地址、法定代理人地址、法定代理人地址、主要聯絡人地址及各式電話輸入欄位、電子信箱、傳真號碼…等由於為開放性輸入資料，非選單，請直接給予一個欄位讓輸入者可以完整輸入，不建議設計成兩段式欄位，例如：縣市區域一個欄位、自行輸入的詳細地址又一個欄位；區域號碼一個欄位、電話又一個欄位，會增加輸入的麻煩，效率不佳。

(二)**評估說明:** 本項所述欄位因涉及統計數據，且為利資料之一致性及正確性，需以兩段式輸入設計，建議不納入修正。

附件 3

十五、 新北市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服務中心(三重區):

(一)需求調查第 105 項: 報表作業建議優化系統統計功能，各項報表能增加分析變項包含 性別、年齡、案源、教育程度、障礙程度，分析方式包括交叉表、描述統計(平均數、標準差、四分位數、最大值、最小值、百分比)，還有安置統計、結案原因統計...諸如此類背景變項的統計分析功能。

(二)**評估說明:** 本項交叉分析之項度複雜，所提分析變項除職管開案、就服開案、就業、不開案、結案等變數，交叉分析後各項統計欄位需重新定義並與各單位達成共識，以符合業務所需，另經詢如需建立 OLAP 交叉分析統計架構，所需經費成本較高，考量各單位增修需求較多，於有限之資源下，建議先行進行系統功能優化。

十六、 新北市政府勞工局:

(一)需求調查第 105 項:為利於後續分析統計整體狀況，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服務窗口服務統計表，能就個案來源數的部分就後續障別、性別等統計進行統計及分析。

(二)**評估說明:**本項所提經檢視統計欄位需重新定義，且顯示方式及統計邏輯需與各單位達成共識，以符合業務所需本項建議依各業務層面確認欄位定義並與各單位達成共識後，統一修正。

十七、 屏東縣政府委辦單位-財團法人屏東縣私立福慧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

(一)**需求調查第 110 項:**目前結案表填寫完畢後，待修正內容故按確定不送審，之後無法再自行更換再次送審，僅能請管理員協助開啓結案表。。

(二) **評估說明:**現行系統為因應部分單位並未設置督導角色，為使表單審核作業順遂，爰設立確定不送審按鍵，其功能等同

附件 3

於審核完成，因此確定不送審後將無法再次送審，如誤按此按鍵，煩請系統管理員協助處理，本項建議暫不納入修正。

附件4

112年度第二代全國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個案服務資訊管理系統納入增修項目					
序號	提案單位	問題模組	系統使用問題及建議	評估結果	評估意見
2	新北市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服務中心(三重區)	職業重建個案管理服務申請表	問題：職業重建個案管理服務申請表，勾選職災身分的話就無法再勾選身障類別，讓因職災造成身障的個案無法填身障類別。 建議：建議增列填寫職災個案之障別功能	納入修正	本項經評估後納入修正。
3	臺北市勞動力重建運用處	無	建議可新增提前就業人數欄位(新增位置不限定在哪裡)	納入修正	本項經評估後納入修正。
4	台北市康復之友協會	職管表A、表C	新增工作經驗紀錄排序的功能（如以拖曳或自訂序號進行）：系統註記，希望工作經驗由最近之工作依序列出，在新開案時，雖然會帶入舊資料，但接續新增便只能從最下方開始(服務過程中要先增時亦有此困擾)，若要依時序列出，反而需要一一往下複製、刪除上方資料。	納入修正	本項經評估後納入修正。
5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唐氏症基金會		服務使用者的教育程度、職業訓練/實習經驗、工作經驗等備註資料，A 表應直接帶入C表	納入修正	本項經評估後納入修正。
6	花蓮縣政府	職管子功能－C.評估階段－職業重建個案管理服務評估表	申請表中的教育背景、職業訓練、工作經驗中的其他/備註說明欄位建議直接帶至評估表C02中的其他補充說明欄位。	納入修正	本項經評估後納入修正。
7	新北市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服務中心(三重區)	職業重建個案管理服務評估表	二、職業重建個案管理服務評估表 1.建議填寫評估表時，系統可以直接載入申請表的部份內容，像是致障時間、教育史或工作史底下的備註..等	納入修正	本項經評估後納入修正。
8	財團法人心路社會福利基金會	職業重建個案管理服務申請表 職業重建個案管理服務評估表	職管員填寫在申請表的備註欄位的內容，不會自動帶到評估表(C02)，希望可以將備註欄位也自動帶入評估表。	納入修正	本項經評估後納入修正。

附件4

9	台北市康復之友協會	職管表D、表E	新增表D、E 執行計畫排序功能：現行的職重計畫表中，「序號」欄位實質功能僅是輸入數字，建議可自動依序產出數字，或是成為排序功能的索引，使計畫有時序或順序性時，可以直接調整，而不須整個刪除重新填寫。	納入修正	本項經評估後納入修正。
10	財團法人心路社會福利基金會	表E	個案已進入E 階段，職管員送審第二份計畫時，個案無法在擬定計畫階段個案一覽或執行計畫階段個案一覽搜尋到，需待第二份計畫審核通過後，才能在執行計畫階段個案一覽搜尋到。希望送審第二份計畫時，仍能在執行計畫階段個案一覽搜尋到該個案。	納入修正	本項經評估後納入修正。
11	台北市康復之友協會	職管表E	修正表E 結案時的個案狀態：結案時表E的「服務使用者狀態(服務流程代碼)」都會自動變成「D02.資源候缺」的狀態（即便實際上是穩定就業結案，或是其他原因），而非實際狀態。	納入修正	本項經評估後納入修正。
14	財團法人心路社會福利基金會	職業重建個案管理服務申請表 職業重建個案管理服務評估表	申請表、評估表的工作經驗表格，於修改時無法插入工作經驗，若要在其中插入工作經驗，則須刪除後再新增，希望可以增加調整排序或插入的功能。	納入修正	本項經評估後納入修正。
15	財團法人心路社會福利基金會	職業重建計畫表	D表若需調整計畫順序，無法透過更改計畫的序號調整，而需刪除後新增	納入修正	本項經評估後納入修正。
16	新北市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服務中心(三重區)	職業重建個案管理服務評估表	2.工作史或教育史的欄位可以有插入功能或是調整順序。	納入修正	本項經評估後納入修正。
17	新北市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服務中心(三重區)	職業重建個案管理服務評估表	3.查詢評估表，若點選列印功能，表單呈現查詢者名字，建議能直接呈現原服務職管員的名字。	納入修正	本項經評估後納入修正。
19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唐氏症基金會		職管員系統： 職管員存檔A、C、D 及OC存檔的時候很容易出現 【系統發生異常】，導致資料全無。	納入修正	本項經評估後納入修正。

附件4

21	雲林縣政府	增設暫時儲存功能	職管系統-C.評估階段-轉介評量(C03)(表2-1B)，是否可增設暫時儲存功能，有時未能即時在時限內完成，就又需重新填寫一次。	納入修正	本項經評估後納入修正。
23	財團法人喜憨兒社會福利基金會桃竹事務所	新增功能	建議建立職管轉案督導時，系統會發「系統信通知督導」的功能。	納入修正	本項經評估後納入修正。
24	花蓮縣政府	職重服務作業－個案管理作業	於障別選擇時，增設可以選擇各種障別服務列表之功能（如想查詢區間內的第一類中智障和精障人數，但目前僅能查詢第一類的人數，無法選取更細的障別後查詢，希望可設計成可選取第一類中的智障、精障後查詢人數）。	納入修正	本項經評估後納入修正。
26	澎湖縣政府	OC表審核作業(職管)	審核頁面下方，除了確定鍵外，應設有下一頁按鍵，免再移至最上方選取下一頁	納入修正	本項經評估後納入修正。
27	新北市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服務中心(新店區)	系統派案通知功能	問題：有關職管派案2-1B、表E，職管派案職評、支就、庇護單位時，需要再另行通知對方專業人員，再由專業人員轉知督導上系統接案，聯繫轉知的過程易有遺漏和延誤。 建議：派案後可以自動發通知信(email)給對方督導。	納入修正	本項經評估後納入修正。
34	臺北市勞動力重建運用處	職業輔導評量系統	請將於職評督導帳號所登打之職評報告審查意見，自動匯入該案於職評員之VE3 之督導紀錄。	納入修正	本項經評估後納入修正。

附件4

48	社團法人新北市康復之友協會、新北市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服務中心(三重區)	就服表單及3-2表單功能	一、修改案主就業服務計畫（表3-2）相關服務欄位選項 問題說明： 1.目前支持性相關服務(含就業前、強化穩定就業輔導），於表3-2中，單一項目僅能勾選一次，然實際可能發生數次。例：就服員於個案面試前進行個別化服務及訓練：履歷修改及面試演練，然於表單中僅能勾選單次個別化服務及訓練，無法如實呈現：履歷修改x1、面試演練x1。 建議辦法：於3-2表單中新增可登錄單一服務項目次數之欄位或選項（以下拉式選單選擇執行次數）。或建議系統另新增可統計支持性相關總數之服務表單。	納入修正	本項經評估後納入修正。
50	社團法人新北市康復之友協會、新北市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服務中心(三重區)	就服表單及3-2表單功能	二、表3-2帶入就業機會問題 1.表3-2帶入1-1A就業機會時，鍵入單位名稱後，無法顯示建檔日期、建檔人，在帶入資料時不便，容易帶入他人資料影響作業流程。	納入修正	本項經評估後納入修正。
52	屏東縣政府委辦單位-財團法人屏東縣私立福慧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	表3-2相關服務	就業前準備、強化穩定就業之項目可能會是多項，如：就業前準備服務期程可能會有團體活動或是參加個別化訓練；強化定就業服務期程會有就業後的穩定就業團體課程、職務再設計需求等。目前統計僅能統計一次性，也就是說不論填多少項，也只有"1"。對於支持性就業服務績效要求，一年要24次的相關服務統計來說是不準確的。	納入修正	本項經評估後納入修正。
56	新北市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服務中心(三重區)	查詢個案服務作業權限	問題：支持機構督導系統查詢個案職業輔導評量報告時，會跳出系統權限不足，無法查詢個案職業輔導評量報告。 建議：建議職評員權限也可像職管、就服一樣，可查詢服務個案的職重服務表OC	納入修正	本項經評估後納入修正。

64	財團法人育成社會福利基金會	系統本身	系統在登入人員的權限設定上似乎常有異常，導致部分功能出現混淆，目前就服督導的”結案審核作業”中，列出的名單是重建處職管員送出之結案表，而非育成基金會就服員送出之結案表，類似情形也曾發生過，如首頁的”待派案件數”、”超過14 天未開案”等，會出現職評員或其他委辦單位的資料。	納入修正	本項經評估後納入修正。
65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唐氏症基金會		今日工作清單：督導在審核結案表時,右邊結案有數字點入查無資料,需至上表審核作業內查詢才會出現審核資料,如此右邊待審核件數之功能喪失(附影片一)	納入修正	本項經評估後納入修正。
66	財團法人育成社會福利基金會	系統本身	待審核件數的頁面中，沒有清除上方搜尋條件的選項，若有設定則必須重新選擇或跳出後回到首頁重新選擇。	納入修正	本項經評估後納入修正。
71	社團法人桃園市聲暉協進會	就業服務作業-個案查詢	建議姓名後面可增加個案障別與程度(例: xxx 第一類智能障礙輕度)	納入修正	本項經評估後納入修正。
74	財團法人喜憨兒社會福利基金會桃竹事務所	當日督導退件數-OC表	希望不要只是當日的，所有被退件未修改的都可以呈現。	納入修正	本項經評估後納入修正。
77	彰化縣政府	建議表單或系統功能	建議「首頁／職重服務作業／就業服務作業」查詢個案後，新增「返回」功能，以利查詢個案資料（每查詢一個個案必須要重新點選步驟）：	納入修正	本項經評估後納入修正。
78	雲林縣政府	增設上一頁功能	職管系統-查詢服務作業部份，查詢結果出來後，點進去單筆個案資訊後，要再跳出看下一筆時，直接點網頁上一頁功能後會變成「確認重新提交表單」，需要再重新查詢一次，若查詢資料為顯示多頁時，反覆查詢非常不方便，希望能設置「上一頁」按鍵可直接回到點選的頁面上。	納入修正	本項經評估後納入修正。

附件4

79	新北市政府勞工局	系統個案查詢點選	問題：查詢檢視個案資料，但要在檢視下一位個案資料，必須退出再重新查詢，若要在查多員工資訊，要重複多個步驟， 建議：增加回上一個步驟功能。	納入修正	本項經評估後納入修正。
84	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雲嘉南分署虎尾就業中心	開案晤談記錄表(表2-1)	「現況能力分析」第6點「職業技能-就業、職訓」與「職業相關經驗」-是否受過職業訓練、是否有工作經驗這兩個介面為相同問題，保留一項即可。	納入修正	本項經評估後納入修正，刪除現況能力分析中「職業技能-就業、職訓」欄位。
88	發展署高屏澎東分署	開案晤談記錄表(表2-1)/健康狀況/建議新增服藥狀況	建議將服藥狀況獨立在醫療狀況之外描述，避免混淆、選項難以歸類、解釋。 A服藥： A-1依據醫囑定期服藥 A-2 醫囑建議服藥但服藥不確實或不固定時間 A-3自行購買成藥服用. A-4其他： B未服藥： B-1無醫療行為故沒有服藥 B-2已有門診並開藥但因故不服藥 B-3其他：	納入修正	本項經評估後納入修正。
89	財團法人心路社會福利基金會	表2-1(填寫畫面)	在填寫表2-1時，部分格子無法調整大小，導致填寫時看不到後方文字，較為不便利。	納入修正	本項經評估後納入修正。
90	財團法人心路社會福利基金會	表2-1(顯示/列印功能)	填寫表格時，內容已做分段處理，但在督導系統的畫面顯示及列印出來的內容，沒有分段，在閱讀上較不易。	納入修正	本項經評估後納入修正。